附件：

**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第二届校园文化环境及景观小品设计大赛章程**

**一、竞赛目的**

加强“美育”教育，传播并塑造我校校园文化。

**二、竞赛内容**

围绕我校“止于至善”的校训，秉承“以成贤之名，传东大之蕴”的思想，通过广大师生参与我校校区范围内建筑、景观环境、公共配套设施、公共空间品牌形象等多元化创作表现，深入开展“美育”教育，传播并塑造我校校园文化特色。

**三、竞赛方式**

比赛分专业组和非专业组，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所辖专业师生为专业组，其他专业学院参赛师生均为非专业组。可以个人或团队参赛，团队组队员不超过4人，鼓励跨年级、跨院系学科专业组队。

**四、竞赛要求**

1.作品形式：根据自身专业特长和表现形式可选择多样化形式，不限于图纸、电子或实物模型、动画视频或组合形式等。图纸统一为A1规格展板形式，每个作品展示不超过2张展板，图纸内容包括构思理念等设计说明，表现图样可手绘或电脑效果图，以完整、清晰表达设计意图和效果为准。若提交模型，模型体量不宜过大，建议不超过1米\*1米底座，动画视频不超过2分钟。

2.格式要求：上述作品形式均提供电子格式文件，电子版图纸JPG格式（分辨率300dpi单张文件不超过15M），；模型采取多视角拍照，图片不超过6张，合计文件不超过15M；动画视频参考上述文件大小。投稿作品发送至指定邮箱865608317@qq.com，文件命名为“校园文化景观大赛-学院-学号-姓名”。

**五、赛程安排**

1.报名时间：2023年5月10日—5月20日

2.作品提交截止时间：2023年5月30日16：00止

3.作品评审时间：2023年9月11日至9月20日

4.结果公布时间：2022年9月30日

**六、竞赛奖励**

1．竞赛按作品分设一等奖5%、二等奖10%、三等奖20%，组委会将委托竞赛专家组对参赛学生的作品进行评审。

2．按照“东南大学成贤学院创新实践学分认定和管理办法”，参赛学生可以获得创新实践学分（获奖学生颁发获奖证书）。

3.获奖作品将在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展厅展出。

**七、竞赛组织管理**

主办单位：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教务处

承办单位：东南大学成贤学院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

竞赛组委会：

主 任：高祥生 孟正大

委 员：陈凌航 王娟芬 李响 史莹芳 张娅

**东南大学成贤学院第二届校园文化环境及景观小品设计大赛组委会** 2023年4月27日